

日期：2019 年 1 月 19-20 日

講題：誇自己的軟弱

講員：郭錦全傳道

經文：哥林多後書十一 16-33

引言：使我們「熱血」的事

大綱：

1. 假使徒只會誇自己的榮譽(v. 16-21 上)
2. 保羅只誇口自己的軟弱(v. 21 下-29)
3. 我們只能誇口自己的軟弱才能看見上主(v. 30-33)

結語：「使我放棄信仰，使我改變生命，使我從死裡復活，這些世上卻無人能做到。」(王怡牧師)

我們也是如此相信嗎？

(和合本修訂版)

- 第16節 我再說，誰都不可把我看作愚蠢的；即使你們把我當作愚蠢人，那麼，也讓我稍微誇誇口吧。
- 第17節 我說的話不是奉主的權柄說的，而是像愚蠢人具有自信地放膽誇口。
- 第18節 既然有好些人憑著血氣在誇口，我也要誇口了。
- 第19節 你們是聰明人，竟能甘心容忍愚蠢人！
- 第20節 假若有人奴役你們，或侵吞你們，或壓榨你們，或侮辱你們，或打你們的臉，你們居然都能容忍。
- 第21節 說來慚愧，在這方面好像我們是太軟弱了。然而，我說句蠢話，人在甚麼事上敢誇口，我也敢誇口。
- 第22節 他們是希伯來人嗎？我也是。他們是以色列人嗎？我也是。他們是亞伯拉罕的後裔嗎？我也是。
- 第23節 他們是基督的用人嗎？我說句狂話，我更是。我比他們忍受更多勞苦，坐過更多次監牢，受過無數次的鞭打，常常冒死。
- 第24節 我被猶太人鞭打五次，每次四十減去一下；
- 第25節 被棍打了三次，被石頭打了一次，遭海難三次，一晝一夜在深海裏掙扎。
- 第26節 我又屢次行遠路，遭江河的危險，盜賊的危險，同族人的危險，外族人的危險，城裏的危險，曠野的危險，海中的危險，假弟兄的危險。
- 第27節 我勞碌困苦，常常失眠，又飢又渴，忍飢耐寒，赤身露體。
- 第28節 除了這些外表的事以外，我還有為眾教會操心的事天天壓在我身上。
- 第29節 有誰軟弱，我不軟弱呢？有誰跌倒，我不焦急呢？
- 第30節 我若必須誇口，就誇我軟弱的事好了。
- 第31節 那永遠可稱頌之主耶穌的父神知道我不說謊。
- 第32節 在大馬士革的亞哩達王手下的提督把守大馬士革城，要捉拿我，
- 第33節 我被人用筐子從城牆上的窗口縋下，逃脫了他的手。